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南阳市政府采购中心受南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的委托，就南阳机动车驾驶人社会考场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欢迎符合招标要求的服务机构参加投标。

一、项目编号：南阳政采公开-2022-151

二、项目名称：南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机动车驾驶人社会考场服务项目

三、采购内容及要求：

目前南阳市有自建考场 1 处，可承担科目一及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科目二考试工作，全市无自建的轻型牵引挂车科目二考场、小型汽车及小型自动挡汽车科目三道路驾驶技能考场及大中型客货车科目二、科目三道路驾驶技能考场，考场服务远不能满足群众考试需求。现通过公开招标选择定点社会考场服务，**第一标段**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相关知识考场（以下简称“科目一考场”），**第二标段**场地驾驶技能考场（以下简称“科目二考场”），**第三标段**道路驾驶技能考场（以下简称“科目三道路考场”），服务期限均为 1 年。

（详细服务要求见第二部分）

四、项目预算：149 万元（该预算 是 3 个标段服务期内的总金额，仅供参考）。

五、公告期限：2023 年 1 月 13 日-2023 年 1 月 20 日（节假日除外）

六、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3 年 1 月 13 日 17:00-2023 年 1 月 21 日 17:30

七、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八、获取标书方式：

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https://ggzyjy.nanyang.gov.cn>)”网站，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

九、技术咨询电话：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15672779650

十、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 2 月 3 日 9:00

十一、开标时间：2023 年 2 月 3 日 9:00

十二、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https://ggzyjy.nanyang.gov.cn/TPFRONT/>。

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潜在投标人必须提前认真学习操作手册并按照手册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十三、投标人具备的条件：

1、投标人须是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专业服务机构，且拥有考场建设用地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附带宗地图，土地使用性质应为非农业用地）；属于租赁的，还应提供租赁合同。且保证所用土地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

2、投标人须符合《机动车驾驶证业务工作规范》（公交管[2022]73号）、《河南省机动车驾驶人考场管理规定》（豫公交办〔2022〕283号）中关于社会考场使用的相关要求。

3、第一标段科目一考场投标人须通过河南省公安厅验收备案，提供具有该标段考试服务经历的证明，且须提供所建房屋安全检测证明（附检测单位资质证明）或房屋竣工验收备案表、消防部门出具的考场经消防检查合格证明或消防检查意见书。

4、第二标段、第三标段投标人应符合《河南省机动车驾驶人考场管理规定》（豫公交办〔2022〕283号）第八条“新建社会化考场应同时具备科目二和科目三考试能力”的要求，提供消防合格证明或消防检查意见书或者规划建设许可证明。第三标段投标人还须提供具有管辖权的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考试路段不少于4公里的审批文件，若拟同时承担大中型客货车考试服务的还须提供大中型客货车考试路段不少于8公里的审批文件。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资金、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7、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8、2020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9、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十四、投标文件的制作及递交

(1) 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投标人须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

(2)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3) 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无需递交任何纸质资料或证明,无需交纳原件(投标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原件扫描件,因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377-61176137。

(5)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十五、项目负责人: 程文博 电话: 0377-61176178

地址: 南阳市范蠡东路与南都路交叉口市民服务中心中区 3 号楼 5 楼

十六、采购人：南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联系人：杨萍 电话：0377-63593699

地址：南阳市新华路 166 号

十七、网 址：www.nyggzyjy.cn E-mail：nyszfcgzx@126.com

南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3 年 1 月 13 日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简介：

目前南阳市有自建考场 1 处，可承担科目一及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科目二考试工作，全市无自建的轻型牵引挂车科目二考场、小型汽车及小型自动挡汽车科目三道路驾驶技能考场及大中型客货车科目二、科目三道路驾驶技能考场，考场服务远不能满足群众考试需求。现通过公开招标选择定点社会考场服务，**第一标段**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相关知识考场（以下简称“科目一考场”），**第二标段**场地驾驶技能考场（以下简称“科目二考场”），**第三标段**道路驾驶技能考场（以下简称“科目三道路考场”），服务期限均为 1 年。

二、考场基本要求

1、考试场地、路段、车辆配备、设施设备、考试系统以及考试项目、评判要求须符合《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内容和方法》（GA1026-2022）、《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A/T1028-2022）、《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场地及其设施设置规范》（GA1029-2022）和河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南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等要求。

2、应建立场地、车辆、设施日常检查，考试系统日常维护，考试工作台帐记录管理，考试异常情况处置等完备的考场运行管理制度。

3、配备保障考场规范运行的工作人员。

（1）设置咨询岗、信息采集岗、安全管理岗、技术保障岗、中心监控岗等岗位及工作人员，负责考生身份验证、考试引导、考场巡查、远程监控等工作。

(2) 工作人员需配备使用工作记录仪, 考场须配备工作记录仪采集站和满足三个月存储时长的存储设备。

4、配备齐全的便民服务设备设施。

5、考试车要求。

(1) 车型要求:

准驾车型	考试车辆类型	要求
大型客车	大型载客汽车	车长大于或等于 9.0 m, 科目二考试车辆的车宽大于或等于 2.4m
城市公交车		
重型牵引挂车	半挂汽车列车	半挂牵引车和半挂车的组合, 车长大于或等于 12 m
中型客车	中型载客汽车	车长大于或等于 5.8 m
大型货车	重型载货汽车	车长大于或等于 9.0 m、车宽大于或等于 2.4m、轴距大于或等于 5.0 m
小型汽车	手动挡轻型载货汽车	车长大于或等于 5.0m、车宽大于或等于 1.7m、轴距大于或等于 2.8m
	手动挡小型载客汽车	车长大于或等于 4.0m、车宽大于或等于 1.65m、轴距大于或等于 2.4m
小型自动挡汽车	自动挡轻型载货汽车	车长大于或等于 5.0m、车宽大于或等于 1.7m、轴距大于或等于 2.8m
	自动挡小型载客汽车	车长大于或等于 4.0m、车宽大于或等于 1.65m、轴距大于或等于 2.4m
轻型牵引挂车	乘用车列车	自动挡小型载客汽车与中置轴挂车的组合, 组合车辆的车宽大于或等于 2.0m、车

		长大于或等于 10m、总质量小于 4500kg
	中置轴挂车列车	自动挡轻型载货汽车与中置轴挂车的组合；组合车辆的车宽大于或等于 2.0m、车长大于或等于 10m、总质量小于 4500kg
注：除半挂汽车列车外，其他车辆尺寸以车辆公告参数或注册登记参数为准		

(2) 车辆要求：

①考试车辆应设置明显的考试用车标志和考试车辆编号。

②考试车辆应需要驾驶人操作离合器、换挡杆才能完成换挡操作，驱动动力装置应为内燃机。

③轻型牵引挂车的考试车辆应满足以下要求：

a) 自动挡轻型载货汽车或自动挡小型载客汽车的车长大于或等于4.4m，车宽大于或等于1.65m，轴距大于或等于2.4m，准牵引总质量大于或等于1500kg，连接球头位于车辆纵向中心线上（偏差小于或等于10mm）；

b) 中置轴挂车的箱体为尺寸不小于4.0m（长）×2.0m（宽）×1.5m（高）的近似长方体，总质量大于或等于1000kg；

c) 自动挡轻型载货汽车或自动挡小型载客汽车与中置轴挂车采用A50连接球头连接；

d) 中置轴挂车与自动挡小型载客汽车整备质量之比，当自动挡小型载客汽车为前轮驱动时小于或等于1.0，其他类型时小于或等于1.5；

e) 后视镜满足观察中置轴挂车的需求，且其单侧外伸量不超出组合车辆最大宽度处250mm。

④考试车辆不应安装副离合等可辅助考试操作的装置，不应固定油门、拆除原车座椅或头枕等。

⑤考试车辆驻车制动不应使用电子控制装置，不应具备坡道辅助、一键启动等装置或功能。

⑥考试车辆的使用年限不应超过8年。（注：使用年限从注册登记之日起算。）

三、各标段建设其他标准：

第一标段（科目一考场要求）：

1、场地设置要求

（1）场地组成

场地应设置候考区、考试区、控制区、机房等功能性场所，配套设置公共卫生设施、公共服务区、停车区等服务性场所，并设置资料室、办公室等。

（2）休息区面积不低于200平方米，候考区面积不低于80平方米，应配备以下设备、设施：

- a) 考生自助签到设备；
- b) 考试组织动态信息公告设备；
- c) 用于安全管理的视频监控设备；
- d) 用于播放交通安全宣传片的设备；
- e) 数量足够的休息座椅及饮用水、储物等便民服务设施；
- f) 封闭管理的，设置紧急出口或应急通道。

（3）考试区应符合以下要求：

a) 场地面积不低于150平方米，封闭式物理隔离，出入口设置管理设备，能实现出入人员分类控制；

b) 计算机考台设置清晰的考台编号，无妨碍观察考生答题操作的挡板；

c) 每个考位面积不少于2平方米，设置方便残疾人考试的考位，每日核定考试能力不得少于600人；

d) 设置覆盖整个封闭考试区的全景视频监控，能清晰反映每个考生及考位周围情况；

e) 分区域设置反映考生考试操作情况的视频监控；

f) 设置紧急出口或应急通道；

g) 计算机考台表面的光照度大于或等于300 lx。

(4) 控制区应符合以下要求：

a) 配备用于查看考台状态、在考及待考考生信息的显示设备；

b) 配备封闭考试区、候考区视频监控的显示设备；

c) 配备监控控制区的视频设备。

(5) 机房应符合以下要求：

a) 设置独立出入口，具备独立管理条件；

b) 配备监控机房入口或内部的视频设备；

c) 内部温、湿度受控，地面铺设防静电地板。

用于考试的应用服务器、考试过程音视频监控记录存储设备应设置在机房内。

2、场地设施要求

(1) 场地设施组成

场地应设置供电设施、网络设施、信息公告设施、考台计算机、应用服务器、管理计算机、防作弊设施、消防安全设施等。

(2) 供电设施

主供电端应安装过载、漏电、短路等保护装置和防雷装置，应配备不间断备用电源保证停电后计算机考台、网络交换机、音视频监控等设备正常工作至正在进行考试的考生完成考试。

（3）网络设施

①考试网络设施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应用服务器与计算机考台之间网络带宽大于或等于1000 Mbit/s；
- b) 交换机独立设置，具备独立管理条件；
- c) 接入交换机的网线清晰标识其用途；
- d) 连接交换机与应用服务器或交换机与计算机考台的网线连续无接头，走向清晰；
- e) 能满足考试相关信息的接收、存贮、处理、交换、传输；
- f) 与其他网络物理隔离；
- g) 防雷设计符合GB 50343的要求。

②监控网络设施应满足图像等监控信息的传输和存储要求，应接入上级监控中心，能实时查看或调取视频监控设备的监控画面，音视频监控资料存储空间不少于3年。防雷设计应符合GB 50343要求。

（4）场地应设置以下信息公告设施：

- a) 场地公共服务区设置播放考试区全景监控实时视频的设备及公示场地运行管理制度等的设施；
- b) 场地或候考区入口设置考试流程图及对应管理设施的分布图；
- c) 候考区设置考试注意事项、考试员考试工作纪律、收费标准等公告设施；

d) 设置公告当日考试员及工作人员姓名、照片、举报电话等的设施。

(5) 考台计算机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禁用USB、光驱、软驱等接口，根据考试和管理需求配备鼠标、键盘接口；
- b) 配备能清晰反映考生正面影像的图像采集设备；
- c) 显示屏采取防窥措施；
- d) 考台计算机的软、硬件通过应用服务器进行定制管理和运行维护；
- e) 考台计算机不能独立于应用服务器启动和运行。

(6) 应用服务器应设置在机房内，并符合以下要求：

- a) 仅设定的物理地址和IP地址的计算机能访问应用服务器；
- b) 仅应用服务器或管理用计算机能进行考台计算机的维护、管理、安装或卸载程序等操作；
- c) 在应用服务器或管理用计算机上对考台计算的所有操作生成日志，日志保存时间大于或等于3年；
- d) 通过应用服务器或管理计算机能分类查看操作日志。

(7) 防作弊设施

场地应配备考试区入口通讯设备检测、考试区信号屏蔽和干扰、无线传输数据扫描等一种或多种的防作弊设施。

(8) 消防安全设施

消防安全设计应符合GB 50016规定，配备消防设备。

第二标段，科目二考场要求(可为大中小型客货车考场或小型汽车考场)：

1、考试场地独立，封闭管理，只能用于驾驶人考试。考场内不得存在与考试无关的建筑、设施和场地。

2、场地组成应设置休息区、候考区、考试区、控制中心、机房等功能性场所，配套设置公共卫生设施、公共服务区、停车区等服务性场所。

(1) 休息区面积不低于 200 平方米，候考区面积不低于 80 平方米，应配备以下设备、设施：

- a) 考生自助签到设备；
- b) 考试组织动态信息公告设备；
- c) 用于安全管理的视频监控设备；
- d) 用于播放交通安全宣传片的设备；
- e) 数量足够的休息座椅及饮用水、储物等便民服务设施；
- f) 封闭管理的，设置紧急出口或应急通道。

(2) 大中型客货车用于考试的场地面积不低于 4.7 万平方米，小型汽车用于考试的场地面积不低于 1 万平方米，考试区平面布置应符合以下要求：

a) 与外界物理隔离，出入口设置管理设备，能实现出入人员分类控制；

b) 按人车分离的原则布置分隔、导流、无障碍通道等设施，合理组织人流、车流；

c) 自然地形坡度大于 8% 时采用台式布置，台地之间用挡土墙或护坡连接；

d) 无妨碍考试车辆行车视线或观察考试车辆的障碍物，出入口、场地绿化布置满足行车视距要求；

e) 考试路线合理顺畅，自然形成车流，车辆在项目内的行驶路线符合 GA 1026 要求；

f) 考试项目按考试车辆尺寸分别设置，平面线形与地形、地质、水文等结合；

g) 考试项目衔接处的缓冲路段长度大于或等于 1.5 倍考试车长，项目前 10 m 内设置项目名称标志；

h) 除考试项目设置中有规定外，项目图形内地面平整；

i) 考试项目内无项目图形要求以外的标志、标线及设施等。

(3) 控制中心应配备以下设备：

a) 门禁；

b) 实时显示考试区视频监控、考试车辆驾驶室视频监控和候考区视频监控的显示设备；

c) 用于考试过程管理和信息显示的计算机；

d) 监控控制中心的视频设备；

e) 消防设备、设施。

(4) 机房设置独立出入口，具备独立管理条件；配备监控机房入口或内部的视频设备；内部温、湿度受控，地面铺设防静电地板。

3、场地设施应设置供电设施、网络设施、信息公告设施、场地照明设施、防雷设施、考试区设施等。

(1) 供电设施应满足以下要求：

a) 设置专门的配电室或配电柜、总等电位装置，供电电源就近引自附近的变配电所，电源选用交流 220V 或 380V；

b) 主供电端安装过载、漏电、短路等保护装置和防雷装置；

c) 配电室或配电柜室外各用电设备的线路采用电缆埋地敷设，集中或重要负荷采用放射式配电；

d) 配备不间断备用电源保证停电后网络设备、音视频监控等设备正常工作至正在进行考试的考生完成考试；

e) 供电系统的接地型式采用 GB 50052 中的 TN-S 系统，穿线用的保护金属管及灯具金属部分与 TN-S 系统中的 PE 线连接，PE 线与相线等截面。

(2) 网络设施应满足以下要求：

a) 采用符合 GB 50311 要求的综合布线系统，防雷设计符合 GB 50343 要求；

b) 满足采集评判软件与后台管理软件及参数设置软件间信息接收、存贮、处理、交换、传输要求；

c) 满足语音、图像等监控信息的传输和存储要求，场地音视频监控及考试车辆音视频监控应接入上级监控中心，支持远程查询或调取视频监控设备的监控画面，音视频监控资料存储空间不少于 3 年；

d) 网络设备及网线进行清晰、规范的标识；

e) 同时有两套以上网络系统时，不同网络间设置物理隔离。

(3) 场地应设置以下信息公告设施：

a) 场地公共服务区设置播放考试区全景监控实时视频的设备及公示封闭考试区平面布置图、场地运行管理制度等的设施；

b) 候考区入口设置考试流程图及对应管理设施的分布图；

c) 候考区设置考试项目及评判标准、考试注意事项、考试员考试工作纪律、收费标准等公告设施；

d) 设置公告当日考试员及工作人员姓名、照片、举报电话等信息的设施。

(4) 场地照明设施应按场地使用需求设置。设置时，道路照明应按 CJJ 45 中 III 级执行，其他场所照明应按 GB 50034 有关条款执行；

每盏高杆灯处应设置独立的接地装置，穿线用的金属保护管应与该装置连接。

(5) 防雷设施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建筑物、构筑物防雷设计符合 GB 50057 要求；
- b) 弱电防雷系统设计符合 GB 50343 的要求；
- c) 高杆灯设置避雷针。

(6) 考试区设施

①考试项目图形线

除坡道定点停车和起步项目的桩杆线、模拟项目的标线外，其余考试项目图形线宽度应为 $150\text{mm} \pm 5\text{mm}$ ，颜色应为白色或黄色，项目内同一标线颜色应一致。

②考试项目桩杆或标杆

桩考、坡道定点停车和起步、通过限宽门项目桩杆或标杆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直径在 $20\text{ mm} \sim 40\text{ mm}$ 之间；
- b) 颜色为红白相间或黄黑相间，同一考试区桩杆颜色一致；
- c) 大型客车、城市公交车的桩考、通过限宽门项目的桩杆或标杆高度大于考试车辆车高 300 mm 以上，其余车型桩考、通过限宽门项目的桩杆或标杆高度大于考试车辆车高 600 mm 以上；
- d) 坡道定点停车和起步项目桩杆高度不小于 1500mm ，且固定不可移动；
- e) 桩考桩杆、通过限宽门标杆一端离开原位大于 500 mm 后能自动回位，回位时间不大于 20 s ；
- f) 风力小于6级时桩杆、标杆无摆动。

③考试项目标志

项目名称标志样式、规格尺寸应按照省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规定执行，项目名称简称应符合表1规定。

表1 考试项目简称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称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称
1	倒车入库	倒车入库	8	通过限宽门	限宽门
2	侧方停车	侧方停车	9	窄路掉头	窄路掉头
3	坡道定点停车和起步	坡道停车起步	10	模拟隧道行驶	模拟隧道
4	直角转弯	直角转弯	11	模拟高速公路行驶	模拟高速
5	曲线行驶	曲线行驶	12	模拟连续急弯山区路行驶	模拟山区路
6	桩考	桩考	13	模拟雨（雾）天行驶	模拟雨（雾）天
7	通过单边桥	单边桥	14	模拟湿滑路行驶	模拟湿滑路

④考试项目视频监控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每个考试项目设置覆盖本项目区域的视频监控；
- b) 监控清晰度能分辨车辆类型、颜色、轮廓和考试车辆编号；
- c) 能反映考试车辆在本项目区域的运行情况；d) 出现视频信号缺失等异常情况时能在监控中心的显示设备上自动报警。

⑤考试区全景视频监控应符合以下要求：

a)大型客车、重型牵引挂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考试区全景视频监控范围同时覆盖除模拟连续急弯山区路、模拟隧道、模拟高速公路、模拟湿滑路面、模拟雨（雾）天外其余所有考试项目衔接区域；

b)轻型牵引挂车考试区全景监控同时覆盖桩考、直角转弯、曲线行驶项目和考试项目衔接区域；

c)除 a)、b) 外的其他车型考试区全景视频监控范围同时覆盖整个考试区。

⑥考试区道路应符合以下要求：

a)按照 CJJ 37 设计，路面设计轴载采用双轮组单轴载 100 kN；

b)除考试项目路段外，积雪或冰冻地区道路的最大纵坡小于或等于 3.5%，其他地区道路的最大纵坡应小于或等于 6%；

c)直线与平曲线的衔接时，参照 CJJ 37 合理设置缓和曲线、超高、加宽等；

d)路缘石与项目标线距离小于 30cm 时，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摩托车考试单元内路缘石圆曲线半径应大于或等于 1.0 m，大型客车、重型牵引挂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考试单元内路缘石圆曲线半径应大于或等于 1.5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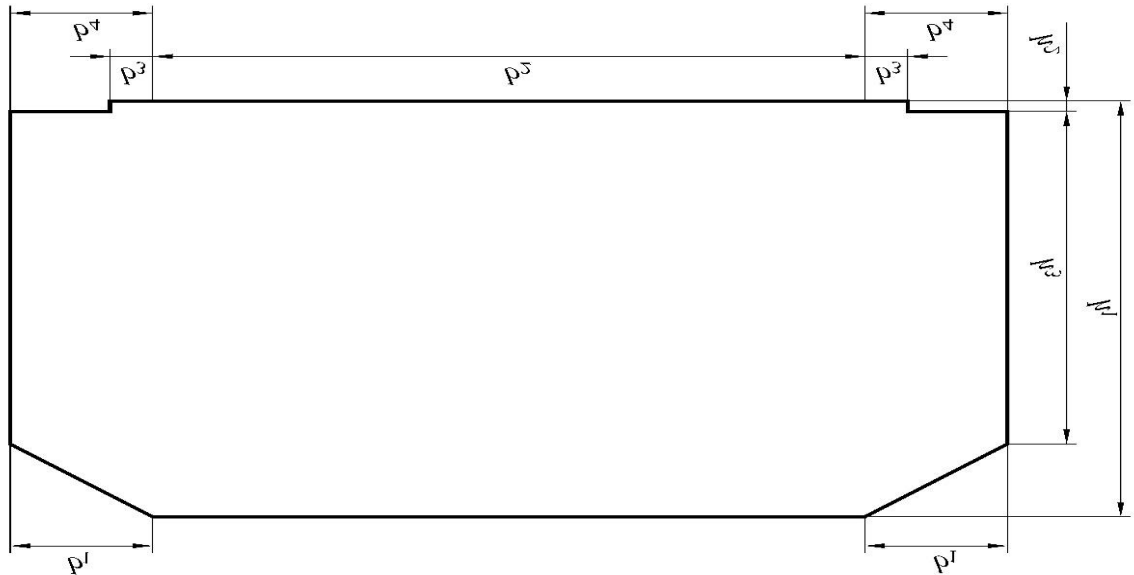
e)道路宽度大于或等于考试项目图形宽度，项目图形线外侧 0.3 m 内无影响考试评判的设施；

f)除考试项目有规定外，道路转弯半径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大于或等于 8.0 m，大型客车、重型牵引挂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大于或等于 12 m；

g)道路合理设置排水设施，保证路基、路面及标线不因积水而损坏；

h) 道路建筑限界符合图 1 及表 2 规定。

标引序号说明：



- h_1 ——净空高度；
- h_2 ——路缘石高度；
- h_3 ——路侧净空高度；
- b_1 ——建筑限界顶角宽度；
- b_2 ——行车道宽度；
- b_3 ——路缘带宽度；
- b_4 ——侧向净空宽度。

图 1 道路建筑限界示意图

表 2 道路限界尺寸

单位为米

标引 序号	轻型载货汽车、小型载客汽车	其它车型
h_1	3.0	4.0

h_2	0.1~0.2	0.1~0.2
h_3	2.5	3.3
b_1	1.0	1.0
b_2	≥ 3.2	≥ 3.5
b_3	0~0.3	0~0.3
b_4	弯道外侧取值 1.5，其余取值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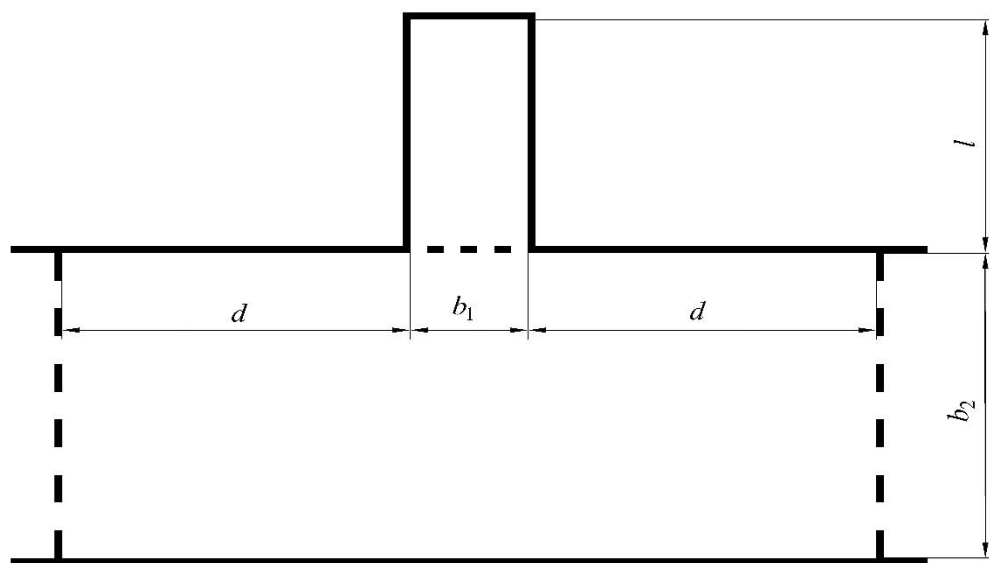
⑦交通工程设施

考试区场地交通工程设施应符合以下要求：

- a)按照“保障安全、提供服务、利于管理”的原则设置，安全设计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 b)道路路面两侧与路外场地落差超过0.5 m时，在道路边缘设置防护设施；
- c)道路一侧至路肩边缘不足2.0 m存在落差大于或等于1.0 m的水域、铁路等路段时，路侧设置防撞等级大于或等于JTG D81中B级的护栏；
- d)道路侧向净空范围内或道路转弯、分流路口等处存在可能与车辆发生刚性碰撞的物体时，在物体前设置有效的消能物体或设施；
- e)交通设施无刚性棱角等可能造成人员损伤的尖锐凸出部位；
- f)考试项目区域外及模拟连续急弯山区路、模拟隧道、模拟高速公路、模拟湿滑路面、模拟雨（雾）天考试项目内的交通标志、标线按照GB 5768.2、GB 5768.3要求设置。

4、考试项目设置

(1) 倒车入库项目图形应按图 2 设置, 项目尺寸应符合表 3 规定,



车道控制线外侧净空取值应大于或等于 1.0 m。

标引序号说明:

l ——库长;

b_1 ——库宽;

b_2 ——车道宽;

d ——库位与控制线的距离。

图 2 倒车入库项目图形

表 3 倒车入库项目尺寸

单位为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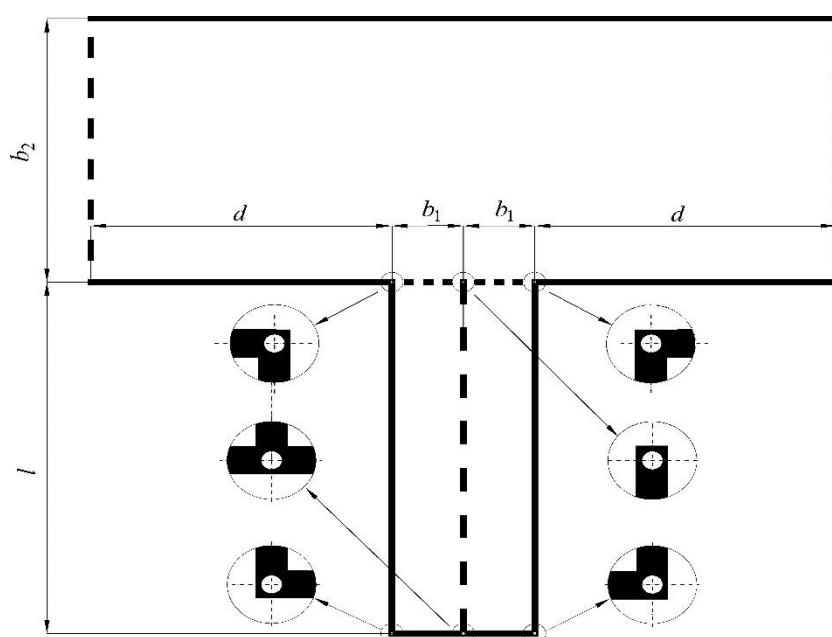
标引序号	l	b_1	b_2	d
小型载客汽车	车长加 0.7	2.3	6.7	6.7
轻型载货汽车	车长加 0.7	2.4	7.5	7.5

低速载货汽车	车长加 0.7	车宽加 0.6	1.5 倍车长	1.5 倍车长
允许偏差	± 0.10	± 0.05	± 0.10	± 0.10

(2) 桩考

①大型客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

大型客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桩考项目图形及设



施应按图 3 设置，项目尺寸应符合表 4 规定。

标引序号说明：

l ——库长；

b_1 ——库宽；

b_2 ——车道宽；

d ——库位与起点线或停止线的距离；

○——桩杆。

图 3 大型客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桩考项目图形及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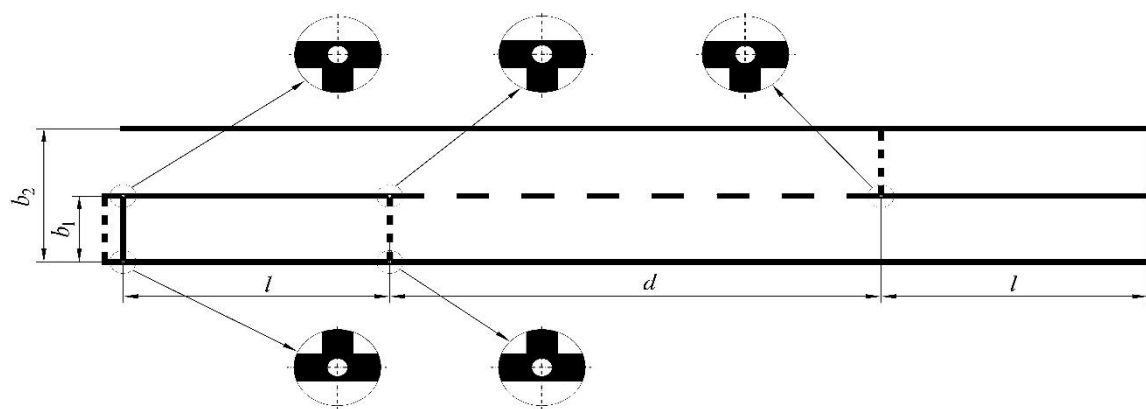
表 4 大型客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桩考项目尺寸

单位为米

标引序号	l	b_1	b_2	d
大型载客汽车、重型载货汽车	18.0	3.2	13.5	13.5
中型载客汽车	2 倍车长	车宽加 0.7	1.5 倍车长	1.5 倍车长
允许偏差	± 0.10	± 0.05	± 0.10	± 0.10

②重型牵引挂车

重型牵引挂车桩考项目图形及设施应按图 4 设置，项目尺寸应符合表 5 规定。



标引序号说明：

l ——库长；

b_1 ——库宽；

b_2 ——车道宽；

d ——库位间距；

○——桩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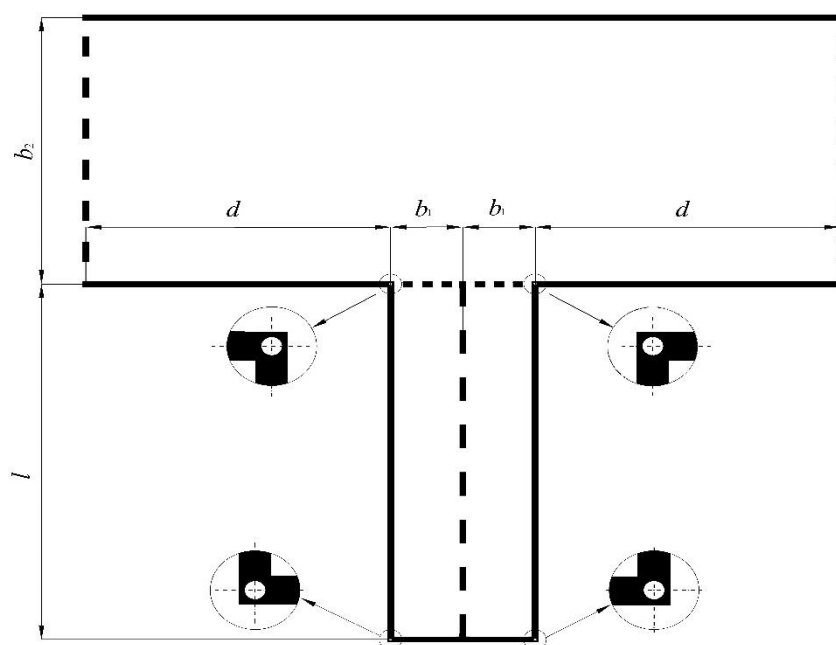
图 4 重型牵引挂车桩考项目图形及设施

表 5 重型牵引挂车桩考项目尺寸

单位为米

标引序号	l	b_1	b_2	d
半挂汽车列车	整车长加 1.0	1.5 倍车宽	3 倍车宽	2 倍车长
允许偏差	± 0.10	± 0.05	± 0.10	± 0.10

③轻型牵引挂车



轻型牵引挂车桩考项目图形及设施应按图 5 设置，项目尺寸应符合表 6 规定。

标引序号说明：

l ——库长；

b_1 ——库宽；

b_2 ——车道宽；

d ——库位与起点线或停止线的距离；

○——桩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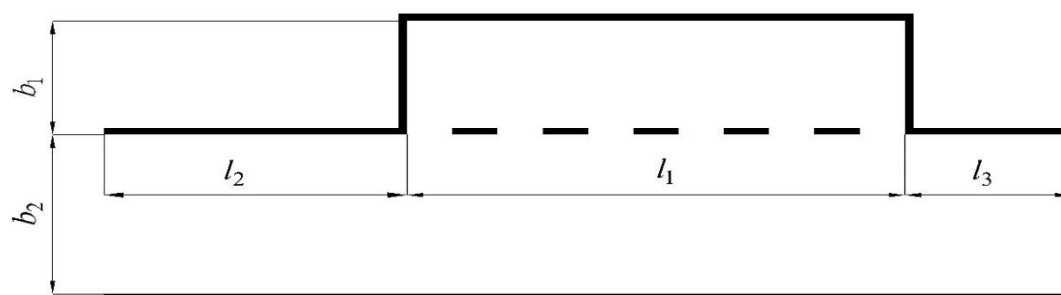
图 5 轻型牵引挂车项目图形及设施

表 6 轻型牵引挂车桩考项目尺寸

单位为米

标引序号	l	b_1	b_2	d
轻型牵引挂车	18.0	3.2	13.5	13.5
允许偏差	± 0.10	± 0.05	± 0.10	± 0.10

(3) 侧方停车



侧方停车项目图形应按图 8 设置，项目尺寸应符合表 9 规定。

标引序号说明：

l_1 ——库长；

l_2 ——库前道路边缘线长；

l_3 ——库后道路边缘线长；

b_1 ——库宽；

b_2 ——车道宽。

图 8 侧方停车项目图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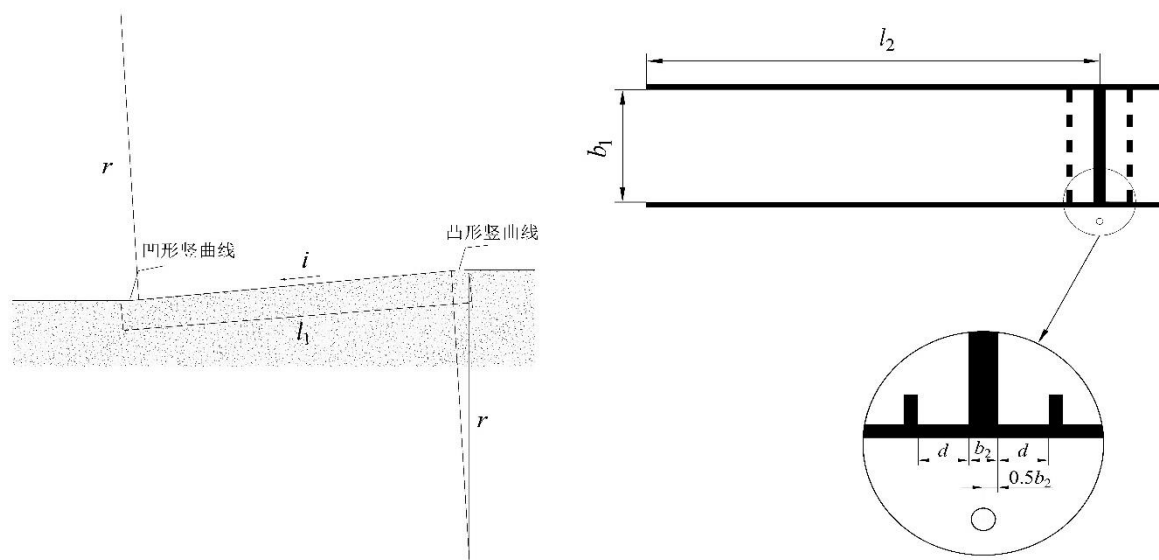
表 7 侧方停车项目尺寸

单位为米

标引序号	l_1	b_1	b_2	l_2	l_3
大型载客汽车	14.0	3.3	4.5	≥ 9.0	≥ 1.0
半挂汽车列车	1.5 倍车长	车宽加 0.8	1.5 倍车宽 加 0.8	≥ 1 倍车 长	≥ 1.0
重型载货汽车	15.0	3.3	4.5	≥ 9.0	≥ 1.0
中型载客汽车	1.5 倍车长	车宽加 0.8	1.5 倍车宽 加 0.8	≥ 1 倍车 长	≥ 1.0
小型载客汽车	1.5 倍车长 加 1.0	2.5	3.4	≥ 4.5	≥ 1.0
轻型载货汽车	1.5 倍车长 加 1.0	2.6	3.5	≥ 5.0	≥ 1.0
低速载货汽车	1.5 倍车长	车宽加 0.8	1.5 倍车宽 加 0.8	≥ 1 倍车 长	≥ 1.0
允许偏差	± 0.10	± 0.05	± 0.05	——	——

(4) 坡道定点停车和起步

坡道定点停车和起步项目图形及设施应按图9设置，项目尺寸应符合



合表8规定。停车桩杆线应设置在坡顶缓坡以下。

a) 截面图

b) 俯视图

标引序号说明：

l_1 ——坡道长；

l_2 ——停车桩杆线与坡底距离；

b_1 ——车道宽；

b_2 ——停车桩杆线线宽；

d ——停车控制线到停车桩杆线边缘距离；

i ——坡度；

r ——竖曲线半径；

○——桩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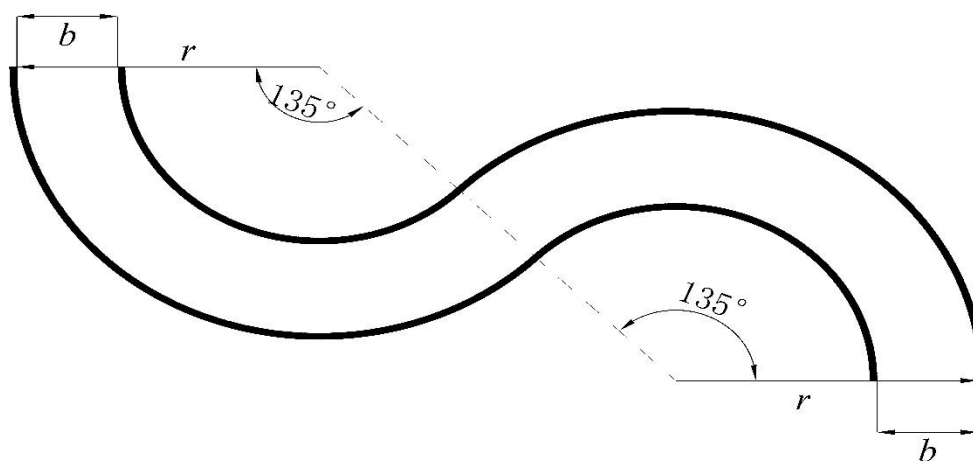
图9 坡道定点停车和起步项目图形及设施

表8 坡道定点停车和起步项目尺寸

标引序号	r	l_1	b_1	l_2	b_2	d	i
大型载客汽车、半挂汽车列车、中型载客汽车、重型载货汽车	≥ 30	≥ 30	≥ 3.5	≥ 1.5 倍车长	0.3	0.5	10%
小型载客汽车、轻型载货汽车、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	≥ 20	≥ 20	≥ 3.2				
正三轮摩托车、侧三轮摩托车、普通二轮摩托车、轻便摩托车	≥ 8.0	≥ 8.0	≥ 1.5				

允许偏差	—	—	—	—	0.0	0.0	±1%
	—	—	—	—	1	2	

(5) 曲线行驶



曲线行驶项目图形应按图 10 设置，项目尺寸应符合表 9 规定。

标引序号说明：

r ——半径；

b ——路宽。

图 10 曲线行驶项目图形

表 9 曲线行驶项目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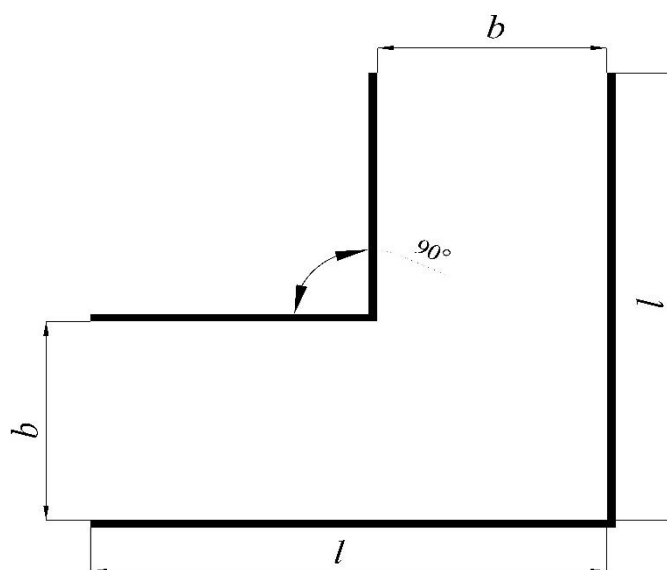
单位为米

标引序号	r	b
大型载客汽车、重型载货汽车	12.0	4.0
半挂汽车列车	12.0	7.0
中型载客汽车、低速载货汽车	9.5	3.7

轻型牵引挂车	12.15	4.3
小型载客汽车、轻型载货汽车	7.5	3.5
允许偏差	±1%	±0.05

(6) 直角转弯

直角转弯项目图形应按图11设置，项目尺寸应符合表10规定。



标引序号说明：

l ——路长；

b ——路宽。

图 11 直角转弯项目图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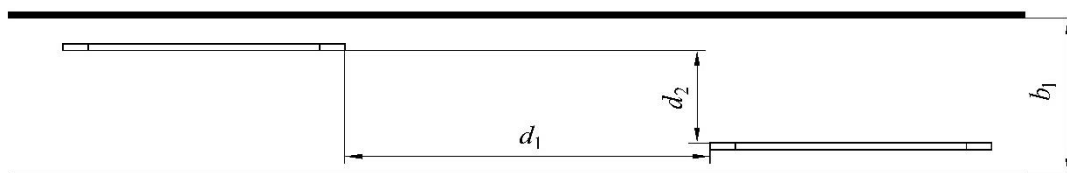
表 10 直角转弯项目尺寸

单位为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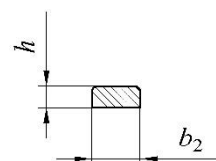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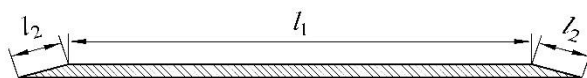
标引序号	l	b
大型载客汽车	≥ 1.5 倍车长	轴距加 0.5
半挂汽车列车	≥ 1.5 倍车长	前轴距加 4.0
中型载客汽车	≥ 1.5 倍车长	轴距加 0.8

重型载货汽车、轻型牵引挂车	≥ 13.5	5.7
小型载客汽车	≥ 6.8	3.6
轻型载货汽车	≥ 7.5	4.0
低速载货汽车	≥ 1.5 倍车长	轴距加 1.0
允许偏差	——	± 0.05

(7) 通过单边桥项目图形及设施应按图 12 设置，项目尺寸应符合



合表 11 规定。桥面直角应进行倒角处理。



a) 俯视图

b) 桥体纵向截面图

c) 桥体横

向截面图

标引序号说明：

d_1 ——纵向间距；

d_2 ——错位间距；

l_1 ——桥面长；

l_2 ——斜坡长；

b_1 ——路宽；

b_2 ——桥面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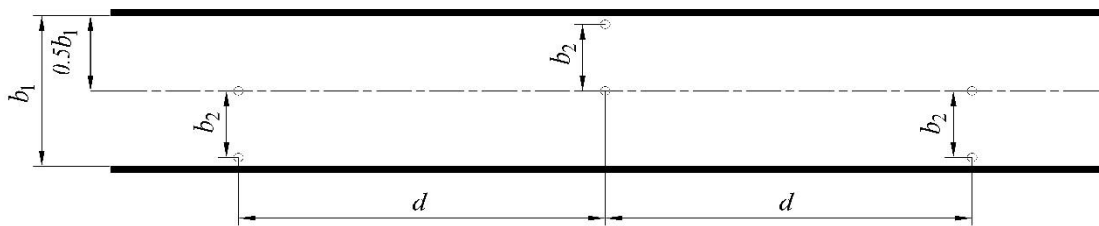
h ——桥高。

图 12 通过单边桥项目图形及设施

表 11 通过单边桥项目尺寸

单位为米

标引序号	d_1	d_2	b_1	h	b_2	l_1	l_2
大型载客汽车	2.5 倍 轴距	前轮距 加 1.0	≥ 4.5	0.0 7~ 0.1 2	0.2	1.5 倍 轴距	0.5 ~ 1.7
半挂汽车列车	2 倍轴 距	前轮距 加 1.0					
中型载客汽车	2.5 倍 轴距	前轮距 加 1.0					
重型载货汽车	2.5 倍 轴距	前轮距 加 1.0					
允许偏差	± 0.10	± 0.05	— —	— —	± 0.0 1	± 0.1 0	— —



(8) 通过限宽门通过限宽门项目图形及设施应按图 14 设置,项目尺寸应符合表 13 规定。

标引序号说明:

b_1 ——路宽;

b_2 ——门宽；

d ——门间距；

○——桩杆。

图 14 通过限宽门项目图形及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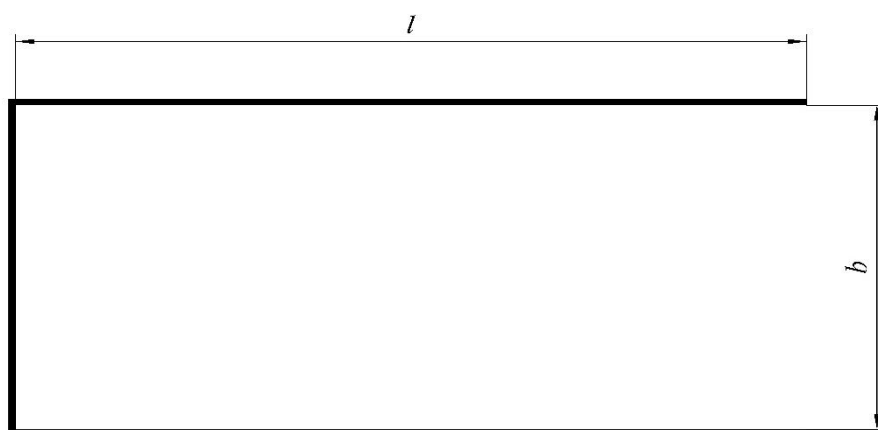
表 13 通过限宽门项目尺寸

单位为米

标引序号	l	b_1	b_2
大型载客汽车、重型 载货汽车	27.0	3.2	7.0
半挂汽车列车、中型 载客汽车	3 倍车长	车宽加 0.7	
允许偏差	1.0	± 0.05	± 0.05

(9) 窄路掉头

窄路掉头图形应按图15设置，项目尺寸应符合表14规定。其中，车头驶抵方向侧向净空取值大于或等于2 m，车尾倒车方向侧向净空取值大于或等于4 m。



标引序号说明：

l ——路长；

b ——路宽。

图 15 窄路掉头项目图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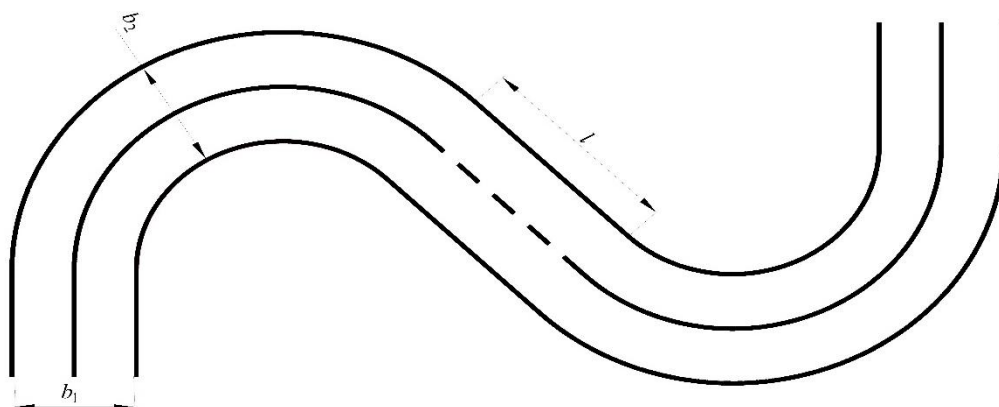
表 14 窄路掉头项目尺寸

单位为米

标引序号	大型载客汽车		半挂汽车列车	中型载客客车	重型载货汽车	允许偏差
	轴距 < 4.5	轴距 ≥ 4.5				
l	≥20	≥20	≥30	≥20	≥20	——
b	9.0	10.0	14.0	9.0	10.0	±0.10

(10) 模拟连续急弯山区路项目设置要求如下：

- a) 图形应按图16设置；
- b) 路段应至少包括一个左弯和一个右弯；
- c) 两个弯道间设置直线路段时，路段长应小于30m；
- d) 弯道外缘弧长取值应大于或等于1/3圆周，半径取值应在40 m~60 m之间；
- e) 同一弯道内上坡、下坡应连续，纵坡坡度应在3%~5%之间；
- f) 直线路宽应不小于7m，弯道路宽应不小于9m，弯道应进行加宽和超高；
- g) 路段应设置限速标志和警告标志；
- h) 直线段中心线应为黄色单虚线，弯道段中心线应为黄色单实线；



i) 第一个弯道入口前应设置引路。

标引序号说明：

b_1 —— 直线路宽；

b_2 —— 弯道路宽；

l —— 弯道间距。

图 16 模拟连续急弯山区路项目图形

(11) 模拟隧道应符合以下要求：

a) 由行车道、侧向及上方遮光设施组成；

b) 隧道内净空取值符合 6.2.7.6h) 的要求；

c) 入口设置前照灯使用和鸣笛标志；

d) 内部无照明，晴朗日间最暗处的光照度小于 50 lx；

e) 隧道为直道时，行车道长度大于或等于 100 m；隧道为弯道时，半径大于或等于 30 m，行车道长度大于或等于 60 m。

(12) 模拟高速公路应符合以下要求：

a) 路段长大于或等于 400 m，至少设置两条同向车道，有条件的设置应急车道；

b) 包括入口路段、主线路段和出口路段三部分，路面工程及设施符合 JTG D80 要求；

- c) 入口路段长大于100m, 按照GB 5768.3施划入口标线;
- d) 主线路段长大于100m, 按照GB 5768.2、GB 5768.3设置分道限速标志、地面限速标记等;
- e) 出口路段长大于100m, 按照GB 5768.2、GB 5768.3设置出口预告标志、出口指示标志、出口限速或出口匝道限速标志等;
- f) 主路设置有弯道时, 弯道内缘半径不小于200 m。

(13) 模拟湿滑路面的路面附着系数应小于或等于0.3, 长度应大于或等于30 m, 宽度应大于或等于4.0 m; 道路外侧应设置对车辆无损的安全防护设施。

(14) 模拟雨天的应能达到中雨效果, 模拟雾天的能达到中雾效果。

5、考试车辆要求

(1) 除中型客车、轻型牵引挂车外的考试车每种同车型配置不少于2辆(应为同一车辆品牌型号); 小型汽车科目二考场同车型的考试线路不少于2条, 考试车辆应不少于8辆。

(2) 考试车辆应安装符合GA/T 1028.3的要求的考试系统和音视频监控系统。

(3) 考试车辆不应安装除视镜之外的间接视野装置。

第三标段, 科目三道路驾驶技能考场要求(可为大中型客货车考场或小型汽车考场):

1、场地设置要求

(1) 场地组成应设置休息区、候考区、考试路段、控制中心、机房等功能性场所, 配套设置公共卫生设施、公共服务区、停车区等服务性场所。

(2) 休息区面积不低于 200 平方米，候考区面积不低于 80 平方米，应配备以下设备、设施：

- a) 考生自助签到设备；
- b) 考试组织动态信息公告设备；
- c) 用于安全管理的视频监控设备；
- d) 用于播放交通安全宣传片的设备；
- e) 数量足够的休息座椅及饮用水、储物等便民服务设施；
- f) 封闭管理的，设置紧急出口或应急通道。
- h) 省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考试路段

①路段要求

- a) 设置在混合交通道路上，社会机动车辆单向流量不少于60辆/小时；
- b) 大中型客货车考试路段长度大于或等于8 km，小型汽车考试路段总长度大于或等于4 km；
- c) 具有满足设置变更车道、超车、直线行驶等项目的路段；
- d) 具有满足设置直行、右转、左转的平面交叉口；
- e) 具有满足设置掉头项目的路口或路段；
- f) 具有路段人行横道线、学校区域或模拟学校区域、公共汽车站或模拟公共汽车站等；
- g) 路段施划必要的交通标线、设置必要的交通标志，具有危险路段时设置符合JTG D81规定的路侧护栏等安全防护设施；
- h) 起点和终点设置指示标志，通往考试路段的道路上设置考试路段警告标志；

i) 城市道路的交通标志符合GB 51038要求，其他道路的交通标志符合GB 5768.2要求；

j) 城市道路的交通标线符合GB 51038要求，其他道路的交通标线符合GB 5768.3要求；

k) 路段其他交通设施等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l) 除f)、h)款规定的标志外，路段未设置考试项目名称标志或其他仅用于考试的标志或标线。

②在考试路段上设置的考试路线应符合以下要求：

a) 大中型客货车考试路线不少于2条，每条考试路线长度大于或等于10 km；

b) 小型汽车的考试路线不少于3条，每条考试路线长度大于或等于3 km；

c) 考试项目设置与考试路段标志、标线等交通设施匹配；

d) 直行通过路口、路口左转弯、路口右转弯、掉头、通过学校区域、通过人行横道、通过公共汽车站、会车、变更车道、超车、直线行驶、加减挡操作设置在混合交通道路上；

e) 每条考试路线完整设置所有考试项目；

f) 有实际设施时不重复设置模拟项目，模拟项目间或模拟项目与其他设施间的间隔大于30 m；

g) 采用差分定位方式进行评判的，对考试路线模型进行测绘，模型测绘及记录参见附录B。

(4) 控制中心应配备以下设备：

a) 门禁；

b) 考试车辆驾驶室视频监控、运行前方视频监控以及候考区视频监控的显示设备，以上音视频监控应接入上级监控中心，支持远程

查询或调取视频监控设备的监控画面，音视频监控资料存储空间不少于3年；

- c) 用于考试过程管理和信息显示的计算机；
- d) 显示所有考试车辆实时位置的电子地图的显示设备；
- e) 监控控制中心的视频设备；
- f) 消防设备、设施。

(5) 机房设置独立出入口，具备独立管理条件；配备监控机房入口或内部的视频设备；内部温、湿度受控，地面铺设防静电地板。

2、场地设施要求

(1) 场地应设置供电设施、网络设施、信息公告设施等。

(2) 供电设施

主供电端应安装过载、漏电、短路等保护装置和防雷装置，应配备不间断备用电源保证停电后网络设备、音视频监控等设备正常工作至正在进行考试的考生完成考试。

(3) 网络设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满足采集评判软件与后台管理软件及参数设置软件间信息接收、存贮、处理、交换、传输要求；
 - b) 满足语音、图像等监控信息的传输和存储要求，能实时查看或调取视频监控设备的监控画面；
 - c) 防雷设计符合GB 50343要求；
 - d) 网络设备及网线标识清晰、规范；
 - e) 同时有两套以上网络系统时，不同网络间设置物理隔离。
- (4) 场地的信息公告设施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场地公共服务区设置播放覆盖随车考试人员的考试车内监控实时视频的设备等；

- b) 场地或候考区入口设置考试流程图及对应管理设施的分布图；
- c) 候考区设置考试项目操作要求及评判标准、考试路段、考试注意事项、考试员考试工作纪律、收费标准等公告设备设施；
- d) 设置公告当日考试员及工作人员姓名、照片、举报电话等的设施。

3、考试车辆要求

(1) 小型车辆（C1、C2）科目三道路驾驶技能考试车不少于10辆,大中型客货车（A1、A2、A3、B1、B2）考场，除中型客车外，每种考试车同车型配置不少于2辆（应为同一车辆品牌型号）。

(2) 考试车辆应安装符合GA/T 1028.3的要求的考试系统和音视频监控系统。

(3) 考试车辆应安装卫星定位系统。用于大型货车、城市公交车准驾车型科目三道路驾驶技能考试的车辆，安装的反光标识、尾部标志板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并安装灯箱等发光装置。

(4) 考试车辆应安装供考试员使用的副制动踏板和外后视镜装置，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准驾车型考试车辆还应安装供考试员使用的内后视镜；使用计算机考试系统进行评判的，通过副制动踏板触发制动时应先触发计算机考试系统传感器。

(5) 考试车辆应安装车载音视频监控设备和卫星定位系统，音视频监控设备应符合GA/T 1028.4的要求。

四、项目商务要求

1、投标人须明确参与本项目各标段的用地情况、计算机考台、拟投入考试车辆及人员配备情况。

2、第一标段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考场建设情况、所用设备的清单目录（需附相关照片或图片）。

3、第二标段、第三标段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考试场地初步设计文件（包括技术方案、设计图纸、项目功能指标计算、主要设备材料清单和工程概算等四项内容及施工图设计），且科目二考场还需提供测绘单位出具用于考试的场地面积测绘材料。

4、第二标段、第三标段投标人须承诺按照《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第 162 号令）、《机动车驾驶证业务工作规范》（公交管[2022]73 号）、《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内容和办法》（GA1026-2022）、《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A/T1028-2022）、《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场地及其设施设置规范》（GA1029-2022）、《河南省机动车驾驶人考场管理规定》（豫公交办〔2022〕283 号）和河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南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等要求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内自费完成相应标段考场建设，安装使用经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验收合格、公示备案的智能评判考试系统，并承诺提供由检测单位出具的所建房屋安全检测证明或房屋竣工验收备案表、消防安全证明材料等，且需通过南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初检，在河南省公安厅交警总队验收备案后服从南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的管理使用。

5、投标人须分标段提供本项目考场服务的总体方案、投入人员的岗位分配、服务及质量承诺等。

6、本项目机动车驾驶人定点社会考场服务质量要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采购人要求，须达到采购人满意。

7、合同的签订：中标人应在收到南阳市政府采购中心签发的《中标通知书》后及时和采购人联系签订合同，合同生效自提供的考试服务场地通过河南省公安厅交警总队验收备案之日起。

8、付款方式：服务期限完成后一次性付清。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 容
采购人	采购人：南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联系人：杨萍 电话：0377-63593699 地址：南阳市新华路 166 号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南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南阳市范蠡东路与南都路交叉口市民服务中心中 区 3 号楼 5 楼 业务联系人：程文博 电话：0377-61176178
资格要求	见投标人具备的条件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2、中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联合体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项目预算	149 万元（该预算是 3 个标段服务期内的总金额，仅供参考）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60 日历日
投标文件数量	电子投标文件：1 份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 2 月 3 日 9:00
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2023 年 2 月 3 日 9:00
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1、投标人须分标段提供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2、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中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如有漏项或采购中心、采购人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

	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4、电子投标文件的大小系统要求不超过 100M。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应清晰可辨，否则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投标文件文字：投标文件均以中文印制，中文以外的文字应附以中文译文，中外文不符时以中文为准。 6、投标文件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有规定的之外，计量单位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投标文件的提交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为：.nyt f），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开标	1、采购中心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开标顺序：按从第一标段到第三标段先后顺序依次进行开标。 （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 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采购代理机构解密。采购中心工作人员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进行二次解密。 （3）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 1 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4）投标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监督人员、中心项目负责人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投标

	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未签字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5) 宣布开标结束。
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确定中标人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否

A 说 明

一、招标范围及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二、定义

1、“采购人”指南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2、“采购代理机构”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南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3、“监督管理部门”是南阳市财政局。

4、“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向采购中心提交投标文件的专业服务机构。

5、“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南阳机动车驾驶人社会考场服务。

三、合格的投标人

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四、投标费用的承担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B 招标文件说明

一、招标文件的说明

招标文件是阐明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具体内容及要求、招标投标程序、评标方法、定标原则和合同条款的文件。

二、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投标邀请函
- 2、采购内容及要求
- 3、投标须知
- 4、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 5、投标文件格式

C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中心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

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中心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市政府采购中心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变更公告、澄清公告、修改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媒体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D 投标文件的制作

一、原则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准确，以确保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2、采购中心、采购人拒绝接受电报、电话或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开标一览表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含法人代表（负责人）身份证、授权代表身份证）

（3）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4）投标人承诺函

(5) 营业执照副本

(6) 土地权属证明或土地租赁合同

(7) 第一标段投标人须提供该标段考试服务经历的证明,且须提供所建房屋安全检测证明(附检测单位资质证明)或房屋竣工验收备案表、消防部门出具的考场经消防检查合格证明或消防检查意见书;第二标段、第三标段投标人须提供消防合格证明或消防检查意见书或者规划建设许可证明;第三标段投标人还须提供具有管辖权的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考试路段不少于4公里的审批文件,若拟同时承担大中型客货车考试服务的还须提供大中型客货车考试路段不少于8公里的审批文件。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9)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

(10)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11) 投标人出具2020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12)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13)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投标书

(2) 每个标段投标人提供各标段的用地情况、计算机考台、拟投入考试车辆及人员配备情况

(3) 第一标段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考场建设情况、所用设备的清单目录(需附相关照片或图片)

(4) 第二标段、第三标段投标人提供考试场地初步设计文件（包括技术方案、设计图纸、项目功能指标计算、主要设备材料清单和工程概算等四项内容及施工图设计），且科目二考场还需提供测绘单位出具用于考试的场地面积测绘材料

(5) 第二标段、第三标段投标人提供对本项目商务要求第四项的承诺书

(6) 投标人分标段提供本项目各标段考场服务的总体方案、投入人员的岗位分配、服务及质量承诺等

(7) 商务偏差表

(8) 投标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有的话）

(9)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说明：所有扫描件要求真实、准确、清晰，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1、投标人须**分标段**提供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2、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中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如有漏项或采购中心、采购人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4、电子投标文件的大小系统要求不超过 100M。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应清晰可辨，否则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投标文件文字：投标文件均以中文印制，中文以外的文字应附以中文译文，中外文不符时以中文为准。

6、投标文件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有规定的之外，计量单位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四、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均以优惠率报价（小数点形式，如：优惠率 10%报优惠率 0.1）。

2、报价优惠率依据标准：第一标段每年使用费为贰万元整，第二标段每年使用费为叁万元整，第三标段每年使用费为伍万元整。各标段投标人的报价优惠率应在收费标准规定的基础上进行优惠，优惠幅度自定。

3、投标报价为一次性不可更改的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被接受。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投标有效期

1、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60 天。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结束。

2、特别情况下，采购中心、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签署及修改

1、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加盖电子签章（投标人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电子签名、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采用纸质手写签名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2、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和上传。

3、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单位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E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为：.nytf），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F 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1、采购中心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开标顺序：按从第一标段到第三标段先后顺序依次进行开标。

（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 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 1 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3）投标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监督人员、中心项目负责人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章确认，投标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未签字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4）宣布开标结束。

二、评标委员会

1、采购中心、采购人将根据《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2、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

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3、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5、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6、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一）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 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三）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四）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三、投标文件的审查

1、资格审查

采购人授权代表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资格性审查内容包括：营业执照副本、土地权属证明或土地租赁合同、第一标段投标人须提供该标段考试服务经历的证明，且须提供所建房屋安全检测证明（附检测单位资质证明）或房屋竣工验收备案表、消防部门出具的考场经消防检查合格证明或消防检查意见书；第二标段、第三标段投标人须提供消防合格证明或消防检查意见书或者规划建设许可证明；第三标段投标人还须提供具有管辖权的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考试路段不少于 4 公里的审批文件，若拟同时承担大中型客货车考试服务的还须提供大中型客货车考试路段不少于 8 公里的审批文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2020 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诚信承诺书、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

通过以上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入评标环节。

2、评标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评审，重点审查商务、技术等内容，主要包含以下：

(1) 商务符合性审查内容见下表：

商务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情况		
招标文件条款	本项目要求			
是否是合格的投标人	招标文件第一部分中“投标人具备的条件”			
联合体投标规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满足投标范围的完整性要求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服务期限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服务质量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符合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结论				

(2) 技术审查。审查内容包括：每标段投标人提供的各标段用地情况、计算机考台、拟投入考试车辆及人员配备情况、第一标段投标人提供的考场建设情况、所用设备的清单目录(需附相关照片或图片)、第二标段、第三标段投标人提供的考试场地初步设计文件(包括技术方案、设计图纸、项目功能指标计算、主要设备材料清单和工程概算等四项内容及施工图设计)、第二标段投标人提供的测绘单位出具用于考试的场地面积测绘材料、投标人分标段提供的本项目各标段考场服务的总体方案、投入人员的岗位分配、服务及质量承诺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3)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5)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中心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2、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评标办法

1、采用综合评分法。

2、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技术项审查的投标人才可进入综合打分。

3、评委会依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响应程度和投标人提供的考场服务的总体方案、投入人员的岗位分配、服务及质量承诺、综合实力和报价等因素，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综合打分，按照得分高低确定排名顺序。

六、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5、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 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6、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的；

7、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八、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G 评分标准

一、第一标段评分标准

1、投标报价。满分1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优惠率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10分。

2、考试场地及设施。满分 50 分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考场面积进行打分。 $150\text{ m}^2 \leq$ 理论考场用于考试的场地面积 $<170\text{ m}^2$ ，得 2 分； $170\text{ m}^2 \leq$ 理论考场用于考试的场地面积 $<200\text{ m}^2$ ，得 4 分； $200\text{ m}^2 \leq$ 理论考场用于考试的场地面积，得 5 分；每个考位面积 $>2\text{ m}^2$ 的加 2 分；本项满分 7 分（以测绘单位出具的考试场地面积测绘材料、照片及其他资料为准）；

(2)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考试用计算机数量进行打分。考台数量 <50 台得 1 分， $50\text{ 台} \leq$ 考位计算机数量 <60 台，得 3 分； $60\text{ 台} \leq$ 考位计算机数量 <80 台的，得 5 分； $80\text{ 台} \leq$ 考位计算机数量，得 7 分；本项满分 7 分（提供购买发票或现场实景照片）；

(3) 考生考试用计算机安装 IE9 及以上版本浏览器, IP 地址保持固定、同一考场内保持唯一, 考试区局域网带宽大于 1000Mbps 的得 3 分; 考生考试用计算机禁用 USB、光驱、软驱等设备, 计算机上应未开启远程桌面服务, 未安装与考试无关的软件, 加装无妨碍观察考生答题操作的挡板的得 3 分; (提供照片及相关资料,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4) 评标委员会根据考场规模及配套设施综合情况进行打分。本项计分以供应商提供考试场地及配套设施实景图像等相关证明材料为准, 未能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 本项满分 30 分;

①配备应急电源, 设置紧急出口或应急通道得 3 分, 提供照片及相关资料;

②停车区设置规范, 标志标线齐全得 3 分, 提供照片及相关资料;

③配备考试随机排队待考系统、人脸识别闸机、网络交换机、门禁系统、安检门、手持金属探测仪, 有与考场有效隔离的候考区、休息区得 3 分, 提供照片及相关资料;

④休息区安装供候考人员等候的座椅, 提供饮水机、急救包、免费存包柜、公共卫生设施等便民服务设施得 3 分, 提供照片及相关资料;

⑤消防设施完善, 有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设施和各种消防标志, 并且消防制度完备得 3 分, 提供照片及相关部门出具的消防合格证明材料;

⑥安装交通安全宣传设施设备和考场音视频实时播放设备屏幕; 设置考试须知、考试流程、考试项目、评判标准和考试员照片、警号、考试工作纪律、举报电话等公示栏得 3 分, 提供照片及相关资料;

⑦配备考场内考试视频三年、考生考试过程音视频三年存储设备

的得 3 分，提供购买发票和使用说明书及照片；

⑧考试区配备屏蔽和干扰作弊的设备（应同时屏蔽所有无线通讯信号）得 3 分，提供购买发票或现场实景照片，并提供产品说明；

⑨休息区面积 $\geq 200\text{ m}^2$ ，候考区域面积 $\geq 80\text{ m}^2$ 得 3 分，提供照片及相关资料、测绘单位出具的考试场地面积测绘材料；

⑩设置独立机房（应包含监控设备、门禁系统、空调等）得 3 分，提供照片及相关资料。

3、考场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配备，满分 6 分。

（1）设置咨询导办服务岗，配备 1 名急救人员和 2 名保安人员得 2 分。以供应商投入人员岗位分配情况表、劳动合同为准，未能提供的不得分；

（2）考场配备服务人员 4 人及以上，人员构成合理，配备系统维护、门禁管理、秩序管理等岗位，专业齐全、职责任务明确并符合规范要求得 2 分；以供应商投入人员岗位分配情况表、劳动合同为准，未能提供的不得分；

（3）考场工作人员统一着装，持证上岗得 2 分。提供工作照片。

4、考场服务的总体方案、服务及质量承诺等，满分 27 分。

（1）考场服务的总体方案：

体系完善，流程科学合理，内容针对性强，整体方案切实可行得 9-10 分；方案完整，流程设置合理，有一定针对性得 5-8 分；方案缺乏实操性，经过完善也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2-4 分；

（2）服务及质量承诺：

承诺详尽、切实可行、针对性强，承诺考试设备、系统等考试相关设施及时保养、维护，能够及时投入使用，有违约承诺，得 9-10 分；内容完整、有一定针对性，承诺考试设备、系统等考试相关设施及时

保养、维护，能够及时投入使用，有违约承诺，得 5-8 分；内容缺乏针对性，可行性较差，得 2-4 分；

（3）设施先进、新技术应用保证措施：

考务设施先进性强、新技术应用保证措施详尽、切实可行，有效的提高服务质量得 6-7 分；考务设施比较先进、新技术应用保证措施完善、有一定针对性，能够改善服务质量，得 3-5 分；考务设施齐全、新技术应用保证措施不够周详，缺乏针对性，得 1-2 分。

5、综合实力。满分 7 分

（1）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标书制作规范最多得 5 分；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偏离，但不影响到实质性响应，评委会根据情况扣 1-2 分；

（2）信用评价，满分 2 分。根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投标人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打印并提交《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诚信评价为三星级的加 1 分，四星级的加 2 分，其他不得分。

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2%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评分标准中涉及各类证书、认证、证明、业绩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二、第二标段评分标准

1、投标报价。满分1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优惠率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10分。

2、考试车辆、考试场地及设施。满分 57 分

(1) 具备大中型客货车中一种考试车型车辆的，得 2 分，每增加大中型客货车中一种考试车型增加 2 分，最高不超过 10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未能提供的不得分；

(2) 考试车辆>15 辆的，得 6 分，10 辆<考试车辆≤15 辆的，得 4 分，8 辆≤考试车辆≤10 辆的，得 2 分；本项满分 6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未能提供的不得分；

(3) 评标委员会根据考场规模及配套设施综合情况进行打分。满分 41 分；

①配备应急电源，设置紧急出口或应急通道；停车区规划合理的，提供考试场地及配套设施规划布局图、效果图并文字说明，描述完整详尽、设置规范、科学合理、配备设施齐全得 6-7 分；提供考试场地及配套设施规划布局图、效果图并文字说明，描述完整、符合采购人要求得 3-5 分；提供考试场地及配套设施规划布局图、效果图、文字说明描述不够完整得 1-2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

②配备考试随机排队待考系统、人脸识别闸机、网络交换机、门禁系统、安检门、手持金属探测仪、手电筒，并具有显示待考情况的

设备供学员掌握待考信息，有与考场有效隔离的休息区、候考区、考试区和监控室；配备考场内考试视频三年、考生考试过程音视频三年存储设备的，系统配备齐全，休息区、候考区、考试区和监控室布局科学合理、显示设备和存储设备先进、有效提高考务效率、提升服务质量，得 6-7 分；系统配置完备、有休息区、候考区、考试区和监控室，显示设备和存储设备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3-5 分；设施设备不完备或描述不周全，缺乏针对性，得 1-2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

③安装交通安全宣传设施设备和考场音视频实时播放设备屏幕；设置考试须知、考试流程、考试项目、评判标准和考试员照片、警号、考试工作纪律、举报电话等公示栏的，设施配备齐全、屏幕清晰度高、规格适当，公示栏内容布局合理、有利于考生高效、全面的了解考务安排，得 6-7 分；设施配备齐全、屏幕清晰、规格适当，公示栏内容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3-5 分；设施设备不完备或描述不周全，缺乏可行性，得 1-2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

④休息区安装供报考人员等候的座椅，提供饮水机、急救包、免费存包柜、公共卫生设施等便民服务设施的，休息区设施配备齐全、便民服务设施人性化，设置规范、科学合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要求的，得 6-7 分；休息区设施配备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3-5 分；休息区设施设备不完备或描述不周全，缺乏针对性，得 1-2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

⑤消防设施完善，有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设施和各种消防标志，并且消防制度完备的，消防设施配备完整、消防标志清晰等，设置规范、科学合理、配备设施齐全，得 6-7 分；消防设施和各种消防标志

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3-5 分；设施设备不完备或描述不周全，缺乏针对性，得 1-2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

⑥休息区面积 $>200\text{ m}^2$ ，候考区域面积 $>80\text{ m}^2$ 的，得 3 分；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测绘资料或设计图纸；

⑦考场设置独立机房（包含监控设备、门禁系统、空调等）的得 3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

3、考场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配备，满分 10 分。

（1）考场设置咨询导办服务岗，配备 1 名急救人员和 2 名保安人员得 2 分。以供应商投入人员岗位分配情况表为准，未能提供的不得分；

（2）考场配备服务人员 10 人及以上，人员构成合理，配备系统维护、秩序管理、车辆维修人员、引车员、讲解员、操作员等岗位，专业齐全、职责任务明确并符合规范要求得 5-6 分；考场配备服务人员 8 人至 9 人，人员构成合理，配备系统维护、秩序管理、车辆维修人员、引车员、讲解员、操作员等岗位，专业齐全、职责任务明确并符合规范要求得 3-4 分；考场配备服务人员 5 人至 7 人，人员构成合理，配备系统维护、秩序管理、车辆维修人员、引车员、讲解员、操作员等岗位，专业齐全、职责任务明确并符合规范要求得 1-2 分；配备人员低于 5 人不得分；以供应商投入人员岗位分配情况表为准，未能提供的不得分；

（3）考场工作人员统一着装，持证上岗得 2 分。提供响应承诺或工作照片。

4、考场服务的总体方案、服务及质量承诺等，满分 16 分。

（1）考场服务的总体方案：

体系完善，流程科学合理，内容针对性强，整体方案切实可行得 5-6 分；方案完整，流程设置合理，有一定针对性得 3-4 分；方案缺乏实操性，经过完善也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1-2 分；

(2) 服务及质量承诺：

承诺详尽、切实可行、针对性强，承诺考试设备、系统等考试相关设施及时保养、维护，能够及时投入使用，有违约承诺，得 4-5 分；内容完整、有一定针对性，承诺考试设备、系统等考试相关设施及时保养、维护，能够及时投入使用，有违约承诺，得 2-3 分；内容缺乏针对性，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3) 设施先进、新技术应用保证措施：

考务设施先进性强、新技术应用保证措施详尽、切实可行，有效的提高服务质量得 4-5 分；考务设施比较先进、新技术应用保证措施完善、有一定针对性，能够改善服务质量，得 2-3 分；考务设施齐全、新技术应用保证措施不够周详，缺乏针对性，得 1 分。

5、综合实力。满分 7 分

(1)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标书制作规范最多得 5 分；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偏离，但不影响到实质性响应，评委会根据情况扣 1-2 分；

(2) 信用评价，满分 2 分。根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投标人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打印并提交《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诚信评价为三星级的加 1 分，四星级的加 2 分，其他不得分。

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

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2%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评分标准中涉及各类证书、认证、证明、业绩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三、第三标段评分标准

1、投标报价。满分1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优惠率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10分。

2、考试车辆、考试场地及设施。满分57分

（1）具备大中型客货车中一种考试车型车辆的，得2分，每增加大中型客货车中一种考试车型增加2分，最高不超过10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未能提供的不得分；

（2）考试车辆>20辆的，得6分，15辆<考试车辆≤20辆的，得4分，15辆≤考试车辆≤10辆的，得2分；本项满分6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未能提供的不得分；

（3）评标委员会根据考场规模及配套设施综合情况进行打分。满分41分；

①配备应急电源，设置紧急出口或应急通道，停车区设置、标志标线；提供考试场地及配套设施实景图像并文字说明或规划布局图、效

果图并文字说明，描述完整详尽、设置规范、科学合理、配备设施齐全得 6-7 分；提供考试场地及配套设施实景图像并文字说明或规划布局图、效果图并文字说明，描述完整、符合采购人要求得 3-5 分；提供考试场地及配套设施图像并文字说明，描述不够完整得 1-2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

②配备考试随机排队待考系统、门禁系统，并具有显示待考情况的设备供学员掌握待考信息，有与考场有效隔离的候考室和监控室；配备符合相关规定的考试音视频三年存储设备的，系统配备齐全，候考区、和监控室布局科学合理、显示设备和存储设备先进、有效提高考务效率、提升服务质量，得 6-7 分；系统配置完备、有候考区和监控室，显示设备和存储设备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3-5 分；设施设备不完备或描述不周全，缺乏针对性，得 1-2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

③安装交通安全宣传设施设备和考场音视频实时播放设备屏幕；设置考试须知、考试流程、考试项目、评判标准和考试员照片、警号、考试工作纪律、举报电话等公示栏的，设施配备齐全、屏幕清晰度高、规格适当，公示栏内容布局合理、有利于考生高效、全面的了解考务安排，得 6-7 分；设施配备齐全、屏幕清晰、规格适当，公示栏内容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3-5 分；设施设备不完备或描述不周全，缺乏可行性，得 1-2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

④休息区安装供报考人员等候的座椅，提供饮水机、急救包、免费存包柜、公共卫生设施等便民服务设施的，休息区设施配备齐全、便民服务设施人性化，设置规范、科学合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要求的，得 6-7 分；休息区设施配备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3-5 分；休

息区设施设备不完备或描述不周全，缺乏针对性，得 1-2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

⑤消防设施完善，有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设施和各种消防标志，并且消防制度完备的，消防设施配备完整、消防标志清晰等，设置规范、科学合理、配备设施齐全，得 6-7 分；消防设施和各种消防标志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3-5 分；设施设备不完备或描述不周全，缺乏针对性，得 1-2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

⑥休息区面积 $>200\text{ m}^2$ ，候考区域面积 $>80\text{ m}^2$ 的，得 3 分；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测绘资料或设计图纸；

⑦考场设置独立机房（包含监控设备、门禁系统、空调等）的得 3 分，以供应商提供响应承诺、效果图、相关资料等为准。

3、考场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配备，满分 10 分。

（1）考场设置咨询导办服务岗，配备 1 名急救人员和 2 名保安人员得 2 分。以供应商投入人员岗位分配情况表为准，未能提供的不得分；

（2）考场配备服务人员 40 人及以上，人员构成合理，配备系统维护、秩序管理、车辆维修人员、引车员、讲解员、操作员等岗位，专业齐全、职责任务明确并符合规范要求得 6 分；考场配备服务人员 25 人至 39 人，人员构成合理，配备系统维护、秩序管理、车辆维修人员、引车员、讲解员、操作员等岗位，专业齐全、职责任务明确并符合规范要求得 5 分；考场配备服务人员 15 人至 24 人，人员构成合理，配备系统维护、秩序管理、车辆维修人员、引车员、讲解员、操作员等岗位，专业齐全、职责任务明确并符合规范要求得 4 分；配备人员 10 人至 14 人，人员构成合理，配备系统维护、秩序管理、车辆维修人

员、引车员、讲解员、操作员等岗位，专业齐全、职责任务明确并符合规范要求，得 3 分；配备人员低于 10 人不得分；以供应商投入人员岗位分配情况表为准，未能提供的不得分；

(3) 考场工作人员统一着装，持证上岗得 2 分。提供响应承诺或工作照片。

4、考场服务的总体方案、服务及质量承诺等，满分 16 分。

(1) 考场服务的总体方案：

体系完善，流程科学合理，内容针对性强，整体方案切实可行得 5-6 分；方案完整，流程设置合理，有一定针对性得 3-4 分；方案缺乏实操性，经过完善也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1-2 分；

(2) 服务及质量承诺：

承诺详尽、切实可行、针对性强，承诺考试设备、系统等考试相关设施及时保养、维护，能够及时投入使用，有违约承诺，得 4-5 分；内容完整、有一定针对性，承诺考试设备、系统等考试相关设施及时保养、维护，能够及时投入使用，有违约承诺，得 2-3 分；内容缺乏针对性，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3) 设施先进、新技术应用保障措施：

考务设施先进性强、新技术应用保障措施详尽、切实可行，有效的提高服务质量得 4-5 分；考务设施比较先进、新技术应用保障措施完善、有一定针对性，能够改善服务质量，得 2-3 分；考务设施齐全、新技术应用保障措施不够周详，缺乏针对性，得 1 分。

5、综合实力。满分 7 分

(1)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标书制作规范最多得 5 分；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偏离，但不影响到实质性响应，评委会根据情况扣 1-2 分；

(2) 信用评价, 满分 2 分。根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 投标人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打印并提交《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诚信评价为三星级的加 1 分, 四星级的加 2 分, 其他不得分。

注: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 其投标报价扣除 12%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评分标准中涉及各类证书、认证、证明、业绩等内容, 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四、计分办法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按照评分办法, 得出每个评委对投标人的评标分数。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五、定标办法

1、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 得分相同的, 按优惠率从高到低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优惠率相同的, 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评标报告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交南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审定后公布入围定点社会考场服务单位名单。

H 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一、中标通知

1、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采购中心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3、《中标通知书》发放办法：南阳市政府采购中心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www.nyggzyjy.cn)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人可登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自行打印加盖南阳市政府采购中心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

二、签订合同

1、中标人打印《中标通知书》后，应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最迟不得超过 30 天。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www.hngp.gov.cn)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I 质疑与答复

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质疑函格式须按照河南省财政厅下发模板。

2、联系部门：南阳市政府采购中心，联系人：程文博，联系电话：0377-61176178，通讯地址：南阳市范蠡东路与南都路交叉口市民服务中心中区3号楼5楼519室。

3、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4、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中心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j 相关注意事项

一、询标时，投标人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四、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五、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六、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K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本项目经南阳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市采购办”)批准,采用_____方式由南阳市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市采购中心”）依法组织采购，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决定将政府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本项目中标（成交）结果，甲乙双方充分协商，订立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对象基本情况

服务类型：_____ 坐落位置：_____

占地面积：_____平方米 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其他必要内容 _____

第二条 具体服务事项

1、

2、

...

第三条 服务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时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止。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有对乙方提出改进服务意见的权利，监督乙方工作。
- 2、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做好一切外部事物的处理与协调工作。
- 3、乙方在工作中需要甲方工作人员协助的，甲方应积极配合。

...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约定，制定具体服务管理制度。

2、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监督和考核，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根据合同约定，服从甲方安排。

3、在工作区域内乙方人员提供管理服务过程中，因乙方人员的故意或过失，造成甲乙双方或任何第三方的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与赔偿。

...

第六条 服务目标

乙方根据甲方的具体服务事项及要求制定出服务工作标准和考核标准。经与甲方协商同意后，乙方须按此工作标准和考核标准，实现服务目标。

1、 : _____

2、 : _____

3、 : _____

4、 : _____

5、 : _____

...

第七条 服务费用

1、费用结算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总计 万元。

付款方式：

2、费用构成

(1)

(2)

...

第八条 验收方法

甲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标准；验收合格的，验收书作为支付货款的重要依据。

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使乙方不能完成服务目标，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给予乙方经济赔偿。

2、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不能完成服务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3、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清退；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4、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法律依据提前终止本合同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____元的违约金；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经济赔偿。

5、其他。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2019）4号文要求，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

第十一条 其他事项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也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执行。

3、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4、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南阳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5、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对任何因双方擅自变更合同引起的问题市政府采购中心概不负责，合同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6、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由乙方报送市采购中心一份；由甲方报送市采购办一份。

第十二条 下列关于市采购中心项目编号 号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招标文件（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3）

服务承诺；（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采购人（甲方）： （公章） 供应商（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编号	
投 标 人	
投标报价	优惠率：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注：“开标一览表”报优惠率。优惠率报小数点形式，如：优惠率 10% 报优惠率 0.1。

投 标 人（电子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身 份 证： 现 住：

兹委托 参加南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机动车驾驶人社会考场服务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出席开标会议；
-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电子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三、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南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关于贵方编号为南阳政采公开-2022-151 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1、由 市场监督管理局（原工商局）签发的我方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5、法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 标 人（电子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四、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致：南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南阳政采公开-2022-151 南阳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支队机动车驾驶人社会考场服务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接受惩罚。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完成服务，保证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 标 人（电子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五、营业执照副本

六、土地权属证明或土地租赁合同

七、第一标段投标人须提供该标段考试服务经历的证明,且须提供所建房屋安全检测证明(附检测单位资质证明)或房屋竣工验收备案表、消防部门出具的考场经消防检查合格证明或消防检查意见书;第二标段、第三标段投标人须提供消防合格证明或消防检查意见书或者规划建设许可证明;第三标段投标人还须提供具有管辖权的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考试路段不少于4公里的审批文件,若拟同时承担大中型客货车考试服务的还须提供大中型客货车考试路段不少于8公里的审批文件。

八、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

十、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

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十一、投标人出具 2020 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十二、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 信 承 诺 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

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年 月 日

十三、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二）商务及技术文件

一、投标书格式

投 标 书

致：南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南阳政采公开-2022-151）的投标邀请，
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组成第一部分第1至13项，第二部分第1至9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提供的服务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地址：

电话（传真）：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每个标段投标人提供各标段的用地情况、计算机考台、拟投入考试车辆及人员配备情况

三、第一标段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考场建设情况、所用设备的清单目录（需附相关照片或图片）

四、第二标段、第三标段投标人提供考试场地初步设计文件（包括技术方案、设计图纸、项目功能指标计算、主要设备材料清单和工程概算等四项内容及施工图设计），且科目二考场还需提供测绘单位出具用于考试的场地面积测绘材料

五、第二标段、第三标段投标人提供对本项目商务要求第四项的承诺书

六、投标人分标段提供本项目各标段考场服务的总体方案、投入人员的岗位分配、服务及质量承诺等

七、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年 月 日

八、投标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有的话）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1.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公章):

日期: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公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公章）：

日期：

注：如果投标人是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声明函》即可，若中标，《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如果是监狱企业，还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九、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